

永州市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江华瑶族自治县民族中医医院污水处理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采购人：江华瑶族自治县民族中医医院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采购代理机构：湖南鑫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编号：HNXX2026-CG-007

代理费收取方式：采购人支付代理费（按固定费用收取）

代理费支付标准：固定金额7,500元

专家评审费收取方式：专家评审费由采购人支付

采购计划编号：永江财采计[2026]0041号

采购项目预算：720,000元

是否进行资格预审：否

需求编制时间：2026年04月03日

采购人签章：
江华瑶族自治县民族中医医院

需求编制人签章：
伍满晖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令第14号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有关通知
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湘财购〔2014〕15号）
其他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政策

编制基本要求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审标准中不得按以下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采购人应对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服务水平、供应、价格等情况进行市场调查，根据调查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和价格测算。

采购需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设定最高限价，但不得设定最低限价。

采购人根据编制依据和基本要求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需求中应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人应就采购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分标准自行组织征询专家意见（本系统、本单位人员不得作为专家参与征询意见）。

采购需求的内容应当完整、明确，主要包括：

（一）采购需求明细包括：货物或服务名称、技术规格和技术参数、产地类型（国产或进口）、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否为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否为核心产品（必要时需设置同品牌淘汰策略）、技术标准或服务标准、数量、单价（元）、小计（元）、总合计（元）等。

- （二）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三）采购标的所要实现的功能或目标，以及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节能环保、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性能要求；
- （五）采购标的的物理特性，如尺寸、颜色、标志等要求；
- （六）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执行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售后服务要求；
-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 （八）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第一章 项目分包

项目简述（本项目完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的供应商来源为公告邀请

编号	包名	采购金额（元）	评审方法
1	第一包	720,000	最低评标价法

谈判文件获取方式、时间：

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获取方式： 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联网获取

项目对应的采购意向

意向项目名	涉及的预算金额（元）	采购内容概况	预期采购时间
江华瑶族自治县民族中医医院弱电工程	1,730,000	主要建设内容为：桥架约3000米，数据面板、多媒体箱、机柜、交换机、光缆、光缆配线架等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等建设内容，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2025-06
江华瑶族自治县民族中医医院污水处理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1,500,000	3.0*18.0*4.0米综合用房，及格栅预处理单元、一级处理单元、加药消毒处理系统、污泥脱水系统、在线监测系统、电气系统设施设备安装。具体以招标人发布的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为准。	2025-06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包名：第一包 采购金额：720,000元

包概述：江华瑶族自治县民族中医医院污水处理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采购文件费：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是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不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1个	投标有效期：90个自然日	合同履约保证金：无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是	需求是否可变：否	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20分钟		
本包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本包类型：货物类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是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报价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若同品牌供应商报价恰好相同，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推荐资格；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报价相同的，约定由评委组长采取随机抽取方式来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				
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本次评标将有供应商谈判环节，请各供应商一直在开标室中保持在线状态，进入供应商谈判环节后谈判小组将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对话；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未能进行谈判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p> <p>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p> <p>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5. 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p>		<p>1. 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p> <p>（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p> <p>（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p> <p>（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p> <p>（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p> <p>2. 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p>3. 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www.creditchina.gov.cn和www.ccgp.gov.cn现场联网查验。</p> <p>4. 提供承诺函，承诺：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下载模板填写上传（模板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可见），须加盖供应商公章。</p> <p>5. 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本包特定资格要求		本包特定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本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		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均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均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货物制造商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需提供货物制造商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加盖公章，使用投标客户端时可自行下载模板。
---	---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本包货物类需求

货物类需求特别约定：实质性参数用★标注，重要参数用▲标注，一般参数和不区分类型参数用文字标注。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1	自动机械格栅(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是	否	否	套	39,800	1	39,8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自动机械格栅	B=600 mm, b=10 mm, 出渣高度800mm; 齿耙个数≥450个, 齿耙材质: 304不锈钢, N≥0.75kw。(拦截污水中杂物和大颗粒渣滓)					
2	污水提升泵(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否	否	否	台	3,200	2	6,4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污水提升泵	流量≥15m ³ /h; 扬程≥15m; 功率≥1.5kw, 带刀。(将调节池中的污水提升至水解酸化池)					
3	浮球液位计(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否	否	否	套	700	2	1,4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浮球液位计	DC24V, 12m; 与污水提升泵联动。(控制调节池水位)					
4	鼓风机(A02360200-	否	否	否	套	17,500	2	35,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鼓风机	HC-80S，功率≥4.0kw，风量≥2.5 m3/min。（给接触氧化池供氧）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套	8,000	1	8,000
5	鼓风机消音罩(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鼓风机消音罩	消音：带隔音罩，L*W*H=1.6*1.5*1.0m。（鼓风机隔音设施）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套	80	110	8,800
6	膜片式曝气盘(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膜片式曝气盘	Φ260 mm。（接触氧化池池底曝气装置）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m3	95	162	15,390
7	组合填料(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组合填料	Φ180mm。（水解酸化池和接触氧化池填料）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套	7,000	2	14,000
8	组合填料支架(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组合填料支架	非标制作；80#槽钢 + 50#角钢 + Φ12mm螺纹钢；作防腐处理。（支撑填料）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9	斜管填料(否	否	否	m²	400	32	12,800

货物 序号	A02360200- 水质污染防 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 序号	参数 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斜管填料	Φ50 mm。（斜管沉淀池填料）			
货物名(货物 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 品	是否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 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套	7,500	1	7,500	
10	斜管填料支 架(A02360200- 水质污染防 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 序号	参数 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斜管填料 支架	非标制作；80#槽钢 + 50#角钢 + Φ12mm螺纹钢；作防腐处理。（支撑填料）			
货物 序号	货物名(货物 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 品	是否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 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套	4,800	1	4,800
11	沉淀池导流 板(A02360200- 水质污染防 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 序号	参数 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沉淀池导 流板	碳钢防腐，板厚度≥10mm，非标制作。（沉淀池的导流板）			
货物 序号	货物名(货物 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 品	是否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 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台	2,400	2	4,800
12	沉淀池污泥 泵(A02360200- 水质污染防 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 序号	参数 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沉淀池污 泥泵	流量≥10m3/h；扬程≥15m；功率≥1.5kw。（将沉淀池中的污泥抽至污泥池）			
货物 序号	货物名(货物 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 品	是否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 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台	2,400	1	2,400
13	回流泵(A02360200- 水质污染防 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 序号	参数 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回流泵	流量≥15m3/h；扬程≥10m；功率≥1.5kw。（用于污泥池剩余污泥回流）			
货物 序号	货物名(货物 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 品	是否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 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台	2,400	2	4,800

14	污泥池污泥泵 (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污泥池污泥泵	流量≥10m3/h; 扬程≥15m; 功率≥1.5kw。(用于将污泥池污泥抽至储泥罐)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套	4,500	1	4,500
15	储泥罐 (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储泥罐	1000L的PE材质储泥罐; 配套搅拌机。(储存污泥)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台	43,200	1	43,200
16	叠螺式污泥脱水机 (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叠螺式污泥脱水机	绝干泥处理量：6-12kg.DS/h; 整机功率：1.12KW, 带螺杆泵。(用于污泥处理, 以便外运)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套	30,000	2	60,000
17	活性氧消毒设备 (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活性氧消毒设备	自动加药机, 溶药箱体积≥400L; 主体材质: PVC; 搅拌: 磁力循环泵; 投加: 电磁式计量泵; 电源: 380V。(按时按量精确投加消毒粉)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台	4,200	1	4,200
18	搅拌风机 (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搅拌风机	功率≥2.2kw, 流量≥210 m3/h。(用于提升消毒池处理效果)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台	2,400	1	2,400

19	活性氧检测仪(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活性氧检测仪	检测范围：0.005 ~1.000mg/L（以0记）；读数分度；0.001 mg/L，平均偏差：3%±0.01。（检测出水的余氧是否达标）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套	35,000	1	35,000
20	活性炭吸附除臭装置(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活性炭吸附除臭装置	处理风量≥2000m3/h。（吸附池体中产生的恶臭气体）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台	6,000	1	6,000
21	离心通风机(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离心通风机	风压≥1500Pa，功率≥5.5kw；转速2900r/min。（通过离心通风机作用将池中废气排出）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批	5,600	1	5,600
22	废气管道阀门及配件(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废气管道阀门及配件	非标制作；配套。（连接各池体和废气处理设备）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批	9,600	1	9,600
23	污水管道阀门及配件(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污水管道阀门及配	非标制作；配套。（连接污水处理系统各单位）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24	超声波明渠流量计(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否	否	否	套	12,000	1	12,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超声波明渠流量计	参数：分体式，介质：水，24V供电，ABS外壳，4-20mA输出，防护等级IP65，带RS485通讯，中文液晶显示，标配10M专用屏蔽电缆。（实时监测水流量）			
25	不锈钢巴歇尔流量槽(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否	否	否	套	6,300	1	6,3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不锈钢巴歇尔流量槽	国标巴歇尔2号槽，流量范围：0.6~47.5m ³ /h，材质：304不锈钢，2.5mm或者玻璃钢材质。（用于安装流量计以及取样检测）			
26	COD在线监测仪(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否	否	否	套	36,800	1	36,8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COD在线监测仪	测量方法：重铬酸钾氧化分光光度法；测量范围：15-200mg/L，可定制。（实时监控COD指标是否达标）。符合HJ377-2019标准的要求；检测结果要求：重复性：≤1%，24h低浓度漂移：±0.6mg/L，24h高浓度漂移：≤0.2%，环境温度影响：±2%。			
27	氨氮在线监测仪(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否	否	否	套	36,800	1	36,8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氨氮在线监测仪	测量方法：水杨酸分光光度法；测量范围：0.1~10mg/L，可定制。（实时监控氨氮指标是否达标）。符合HJ101-2019标准的要求；检测结果要求：重复性：≤0.5%，24h低浓度漂移：≤0.002mg/L，24h高浓度漂移：≤0.2%，环境温度影响：±2%。			
28	pH分析仪(A02360200-)	否	否	否	套	4,010	1	4,01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pH分析仪	量程：0~14pH；4-20mA信号输出，配玻璃高温电极，带衬四氟护套；线长：10米，220V供电，带安装支架。（实时监控pH指标是否达标）。符合HJ/T96-2003标准的要求，pH测量方法：玻璃电极法；检测结果要求：重复性：±0.02pH，漂移：±0.02pH，响应时间：<0.3min，温度补偿精度：±0.03pH。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套	10,500	1	10,500
29	数据采集仪(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数据采集仪	开关量输入8路，输入信号0-30VDC，磁隔离；串口，6路RS232，1路RS485，磁隔离。（国标协议（确保与当地环保局联网））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套	22,500	1	22,500
30	水质采样器(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水质采样器	智能化多功能吸入式水样分瓶采样装置，水质自动采样、分配、留样功能，采样记录1000条。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项	6,000	1	6,000
31	UPS不间断电源(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UPS不间断电源	容量：3KVA，30min，具备故障报警、运行状况记录功能、防雷机抗浪涌抑制，抗静电放电功能。（稳压电源及UPS）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项	800	1	800
32	采样、取水系统(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采样、取水系统	Q≥3m ³ /h，H≥10m；材质：铸铁。（采样水泵）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33	在线监控室空调(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否	否	否	台	2,800	1	2,8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在线监控室空调	1.5P挂式空调，一级能效。			
34	电气控制系统(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否	否	否	套	9,600	1	9,6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电气控制系统	非标制作；包括配电柜、控制柜、仪器仪表、电线电缆(含大楼二级配电柜到污水处理房配电柜的电缆，约25米)等。（对整个污水处理系统自动控制）			
35	移动式集装箱设备间(A02360200-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否	否	否	个	6,000	4	24,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移动式集装箱设备间	尺寸：3m*6m*2.5 m；带门窗。（安装设备）			

本包货物类需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货物序号	货物名	参数序号	参数名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的要求
1	自动机械格栅	1	自动机械格栅	否	无	无
2	污水提升泵	1	污水提升泵	否	无	无
3	浮球液位计	1	浮球液位计	否	无	无
4	鼓风机	1	鼓风机	否	无	无

5	鼓风机消音罩	1	鼓风机消音罩	否	无	无
6	膜片式曝气盘	1	膜片式曝气盘	否	无	无
7	组合填料	1	组合填料	否	无	无
8	组合填料支架	1	组合填料支架	否	无	无
9	斜管填料	1	斜管填料	否	无	无
10	斜管填料支架	1	斜管填料支架	否	无	无
11	沉淀池导流板	1	沉淀池导流板	否	无	无
12	沉淀池污泥泵	1	沉淀池污泥泵	否	无	无
13	回流泵	1	回流泵	否	无	无
14	污泥池污泥泵	1	污泥池污泥泵	否	无	无
15	储泥罐	1	储泥罐	否	无	无
16	叠螺式污泥脱水机	1	叠螺式污泥脱水机	否	无	无
17	活性氧消毒设备	1	活性氧消毒设备	是	图片	所投活性氧消毒设备的生产厂家应具备《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提供的《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上需体现消毒器械的灭菌因子为单过硫酸氢钾。
18	搅拌风机	1	搅拌风机	否	无	无
19	活性氧检测仪	1	活性氧检测仪	否	无	无
20	活性炭吸附除臭装置	1	活性炭吸附除臭装置	否	无	无
21	离心通风机	1	离心通风机	否	无	无

22	废气管道阀门及配件	1	废气管道阀门及配件	否	无	无
23	污水管道阀门及配件	1	污水管道阀门及配件	否	无	无
24	超声波明渠流量计	1	超声波明渠流量计	否	无	无
25	不锈钢巴歇尔流量槽	1	不锈钢巴歇尔流量槽	否	无	无
26	COD在线监测仪	1	COD在线监测仪	是	图片	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公章。（该检测机构应已列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并可公开查询。）
27	氨氮在线监测仪	1	氨氮在线监测仪	是	图片	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公章。（该检测机构应已列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并可公开查询。）
28	pH分析仪	1	pH分析仪	是	图片	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公章。（该检测机构应已列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并可公开查询。）
29	数据采集仪	1	数据采集仪	否	无	无
30	水质采样器	1	水质采样器	否	无	无
31	UPS不间断电源	1	UPS不间断电源	否	无	无
32	采样、取水系统	1	采样、取水系统	否	无	无
33	在线监控室空调	1	在线监控室空调	否	无	无
34	电气控制系统	1	电气控制系统	否	无	无
35	移动式集装箱设备间	1	移动式集装箱设备间	否	无	无

本包工程类需求

工程名	单价（元）	工程单位	工程量	小计（元）	采购品目
江华瑶族自治县民族中医医院污水处理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211,500	项	1	211,500	B06990000-其他安装

工程量清单和工程图纸：下载供应商投标工具在自己电脑安装后，联网下载获取

工程量编制依据

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采用竞争性谈判或竞争性磋商方式的工程项目，在二次报价阶段供应商只报总价，无需对首次工程量清单响应明细报价再进行修改，电子开标室也不提供工程量清单响应的再修改功能。采购人在未来处理时，自行根据二次报价总额按比例分摊计算工程量清单响应明细。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需求描述
1	合同	商务	<p>一、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采购合同编号：</p> <p>采购人（全称）： <u> (甲方) </u></p> <p>供应商（全称）： <u> (乙方) </u></p> <p>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p> <p>1. 项目信息</p> <p>（1）采购项目名称：</p> <p>（2）采购计划编号：</p> <p>（3）项目内容：</p> <p>2. 合同金额</p> <p>（1）合同金额小写：</p> <p>大写：</p> <p>（2）具体标的见附件。</p> <p>（3）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 。</p> <p>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p> <p>起始日期：一年一 月_日，完成日期：一年一 月_日。总日历天数：_天。</p> <p>地点：</p> <p>方式：</p> <p>4. 付款：</p>

付款人：

付款方式：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提请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成交通知书
- (3) 响应文件
-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采购人执 份，供应商执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订立时间：一年一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二、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而取得成交资格,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资料。

(4) “伴随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协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5) “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6) “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现场,其名称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指明。

2. 合同的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2.2 合同内容根据磋商文件、响应文件而确定。

3. 合同标的及金额

3.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成交结果一致,具体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和价格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4. 合同价款

4.1 具体合同价款见本合同第3.1项。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5.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5.1 乙方应当在甲方确定的时间、指定的地点履行合同,具体的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5.2 乙方提供服务的应当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服务项目。

6. 货物的验收

6.1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6.2 货物的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十个工作日内提出。

- 6.3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 6.4 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或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 6.5 甲方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收取发票并在《交货验收单》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盖单位印章。
- 6.6 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甲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单。
- 6.7 乙方提供的进口产品，乙方应出示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采购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
7. 货物包装要求
- 7.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 7.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8. 运输和保险
- 8.1 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 8.2 乙方应向保险公司投保以甲方为受益人的发运合同货物发票金额的110%运输一切险。
9. 质量标准和保证
- 9.1 质量标准
- (1)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第七章采购需求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3) 乙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 9.2 保证
- (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资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项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0. 权利瑕疵担保

10.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10.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10.3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1. 知识产权保护

11.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11.2 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害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1.3 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产品，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12. 保密义务

12.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13. 合同价款支付

13.1 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正规发票给甲方，凭甲方开具的《政府采购合同验收报告单》办理合同价款结算手续。

13.2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财政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国库管理部门申请支付，经国库管理部门审核后直接支付给乙方。

13.3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甲方自行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13.4 支付合同价款时，一律不向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办理付款手续。开户行和帐号以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为准，如果乙方要求变更，则乙方必须提供加盖财务专用章、法人代表签字的证明文件，报经甲方审查核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13.5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另有规定。

14. 伴随服务

14.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14.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资料；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或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与第四章采购需求规定的其他伴随服务

14.3 乙方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 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而甲方在合同条款第9条或合同的其他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根据法定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了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①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②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③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日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2)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迟延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除本合同第19条规定情况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一周按七日计算，不足七日按一周计算）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以终止合同。

(3) 如果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6. 合同的变更

16.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可就合同履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等协商进行变更。协商一致后，双方应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6.2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百分之十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6.3 除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更。

17. 合同中止与终止

17.1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7.2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能依照本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已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4)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5) 如果合同的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予以相应补偿。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

18.2 乙方未在响应文件中说明，且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的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

18.3 根据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规定，经甲方同意，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大型企业可依法向中小企业分包。

19. 不可抗力

19.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事件。

19.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9.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20. 解决争议的方法

20.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

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后十日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财政部门提请调解。

20.2 调解不成可以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下列方式之一提起仲裁或诉讼：

- (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起仲裁；
-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3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2 通知以送到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生效

23.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4. 附则

24.1 本合同未尽事宜，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章 第 1.1款	甲方名称、地址	名称：江华瑶族自治县民族中医医院 地址：江华瑶族自治县沱江镇阳华路1号
第三章 第 5.1款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工期：60个日历天内完工 地点及方式：采购人指定地点及方式
第三章 第9.2(3)款	响应时间	详见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第13.5条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	付款方式：项目整体安装完成调试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竣工验收满一年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95%，预留5%作为质保金，质保两年后支付。

			<table border="1"> <tr> <td>第三章</td> <td>解决争议的方式</td> <td>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td> </tr> <tr> <td>第三章</td> <td>合同未尽事项</td> <td>在相关规定内，由甲乙双方自行协商解决。</td> </tr> </table>	第三章	解决争议的方式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章	合同未尽事项	在相关规定内，由甲乙双方自行协商解决。
第三章	解决争议的方式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章	合同未尽事项	在相关规定内，由甲乙双方自行协商解决。							
2	采购需求	商务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采购需求</p> <p>一、项目基本情况介绍</p> <p>1、项目名称：江华瑶族自治县民族中医医院污水处理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p> <p>2、项目内容：医院污水站处理规模为：400m³/d。项目内容包括：新增污水处理系统1套、污水处理工艺设备1套、污泥处理系统1套、废气处理系统1套，在线监测系统1套；化粪池至污水站、污水站至市政管网的污水管道安装以及管沟的开挖和填埋；格栅池的改建；新建流量槽、取样井；污水站池体的防腐处理等。</p> <p>3、项目地点：沱江镇滨江大道与富江路交汇处。</p> <p>4、项目预算金额：720000.00 元</p> <p>5、项目工期：合同生效并满足施工条件后，采购人通知投标人进场施工之日起，60 个日历天内完工。污水站各项具体内容完成，污水站稳</p>						

定正常运行，排放的污水经具备资质的第三方公司采样检测结果达标，即视为工作完成。

二、技术要求

（一）污水站处理工艺：

根据医疗机构污水处理的特点，结合医疗污水处理相关技术规范，本工程采用如下工艺：

（1）污水处理流程：医疗污水→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沉淀池→消毒池→达标排放。

（2）污泥处理流程：沉淀池→污泥消化池→叠螺式污泥脱水机→泥饼集中收集→委托专业单位处置。

（3）废气处置：污水站各个池体→活性炭吸附除臭装置→离心风机→高空达标排放。

排放标准：

根据国家现行排放标准，本项目污水处理后水质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 预处理标准。

表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

序号	控制项目	排放标准	预处理标准
1	粪大肠菌群数（MPN/L）	500	5000
2	肠道致病菌	不得检出	-
3	肠道病毒	不得检出	-
4	pH	6-9	6-9
5	化学需氧量（COD）	60	250
	浓度（mg/L）	60	250
	最高允许排放负荷（g/床位）		
6	生化需氧量（BOD）	20	100
	浓度（mg/L）	20	100
	最高允许排放负荷（g/床位）		
7	悬浮物（SS）	20	60

	浓度 (mg/L) 最高允许排放负荷 (g/床位)	20	60
8	氨氮 (mg/L)	15	35
9	动植物油 (mg/L)	5	20
10	石油类 (mg/L)	5	20
1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5	10
12	色度 (稀释倍数)	30	-
13	挥发酚 (mg/L)	0.5	1.0
14	总氰化物 (mg/L)	0.5	0.5
15	总汞 (mg/L)	0.05	0.05
16	总镉 (mg/L)	0.1	0.1
17	总铬 (mg/L)	1.5	1.5
18	六价铬 (mg/L)	0.5	0.5
19	总砷 (mg/L)	0.5	0.5
20	总铅 (mg/L)	1.0	1.0
21	总银 (mg/L)	0.5	0.5
22	总A(Bq/L)	1	1
23	总B(Bq/L)	10	10
24	总余氯 ^{1,2)} (mg/L)	0.5	-

注：1) 采用含氯消毒剂消毒的工艺控制要求为：

一级标准：消毒接触池接触时间 $\geq 1h$ ，接触池出口总余氯 3- 10 mg/L。

二级标准：消毒接触池接触时间 $\geq 1h$ ，接触池出口总余氯 2-8 mg/L。

2) 采用其他消毒剂对总余氯不作要求。

(二) 质量要求

该项目的设备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行业规范，具备良好的性能和稳定性

。设备的材质应选用优质材料，以确保其能够长期承受污水的腐蚀和磨损，减少故障发生的概率。在安装过程中，确保设备安装的准确性和牢固性。每一个连接部位都要密封良好，防止污水泄漏。同时，要做好设备的调试工作，使其各项参数达到最佳运行状态，以保证污水站能够高效、稳定地运行，对污水进行有效处理，达到环保排放标准，为周边环境和居民生活提供有力保障。

三、商务要求

1、包装和运输：

设备包装应符合国家标准，确保设备在运输过程中不受损坏。对于大型设备，应采取专门的固定和防护措施。运输方式由投标人根据设备特点和运输距离合理选择，确保设备安全、及时运抵施工现场。在运输过程中，如发生设备损坏或丢失，投标人应承担全部责任，并及时更换或补充设备，以保证项目进度不受影响。同时，投标人应提前制定详细的运输计划，通知采购人预计到达时间，以便做好接收准备。设备运抵现场后，采购人应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如发现问题应及时与投标人沟通解决。

2、施工现场管理及要求：

(1) 本项目应严格按照施工图设计、工程量清单、施工规范、规程进行施工。符合国家安全施工规范条例；在施工期间，成交人需加强施工现场的组织管理，所有施工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严格遵守安全文明施工的有关规章制度和采购人相关制度。如发生任何施工安全、交通安全事故一切经济、法律责任由成交人承担。

(2) 成交人负责本单位与本项目有关人员安全教育和施工安全管理。成交人负责因本项目实施过程引发的第三方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的赔偿。

(3) 施工过程中要做好对采购人其他设施的保护工作，因成交人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人负责（恢复和经济损失）。

3、质量保证：

(1) 本工程质量按照《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污水处理后的水质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的预处理标准。

(2) 施工期间，应接受采购人的监督管理，遵守有关规定。

(3) 工程质量保修：按建设部第80号令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4) 设备质量保证期一年，包括新增配件材料及各项基本维修服务。质保期内所有耗材由成交人负责。

4、验收要求：

(1) 项目验收阶段，经处理后的污水需满足采购需求中排放标准的各项指标方可排入市政污水管道，同时提供由第三方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合格的水质检测报告。注：该检测机构应已列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并可公开查询。

(2) 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和其他相关人员按照国家及行业标准对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技术要求进行现场验收。若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技术参数及技术、商务要求，则验收不合格。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人承担一切责任。

(3) 成交人应严格按采购人指定地点、时间、标准完成服务项目，并保证所有的服务质量达到采购人的要求标准。

(4) 严格遵守采购人的所有的规定、制度，不给采购人造成经济和信誉的损失。

(5) 项目的执行能够达到采购人所要求的预期目的。

5、人员培训：

(1) 成交人应为采购人培训操作污水处理设备人员，保证受训人员可独立正确操作和管理设备，并能进行一般故障的日常维修等工作。

(2) 培训内容至少包含设备的结构原理、电气控制原理、故障分析、设备的操作、维护和保养、维修方法等。

7、售后服务：

(1) 在质保期内，除因甲方操作不当造成的工程设备损坏外的其他质量问题，乙方应在甲方提出维修通知的6小时内上门免费修复、更换并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转；如因甲方原因造成的问题，乙方应在甲方发出维修通知的6小时内及时修复、更换，费用由甲方承担，但乙方须提供此工程的损坏是甲方造成的证明和理由。

(2) 出现故障，成交人能半小时内响应，有任何问题通过电话提供免费的技术支持，电话无法解决的，6小时内到现场解决。

7、付款方式：项目整体安装完成调试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竣工验收满一年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95%，预留5%作为质保金，质保两年后支付。

		<p>8、其他要求及说明：</p> <p>(1) 成交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服务或服务的任何部分不受任何关于侵犯所有权和工业产权、著作权（版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人承担一切与之有关的费用和责任。</p> <p>(2) 投标人需对项目现场和周围进行勘察。以获取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现场勘察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p> <p>(3) 本项目采用费用包干方式实施，投标人应根据项目要求和现场情况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包含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含所有辅材）购置、设备运输保险保管、装卸、项目施工（安装）、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验收、质保期免费保修维护费、所有人工、管理、安全文明施工费、保险、税费、利润等至项目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如一旦中标，在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遗漏，均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p> <p>(4) 未尽事宜在双方签订合同时约定并按国家相关法律及行业标准执行。</p>
--	--	---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2	采购需求	商务	否	无	无

异常报价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响应无效处理。